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厦府办〔2022〕15号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调整市养老服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：

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，进一步加强对全市养老服务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推进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、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，决定对厦门市养老服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。

现将调整后名单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黄文辉 市长

副组长：黄燕添 副市长

成 员：许珠明 市政府副秘书长

孙建辉	市发改委主任
陈 珍	市教育局局长
周桂良	市工信局局长
洪全艺	市民政局局长
林志成	市财政局局长
赖祖辉	市人社局局长
柯玉宗	市资源规划局局长
李德才	市建设局局长
陈 敏	市商务局局长
姚冠华	市卫健委主任
许国华	市市场监管局局长
花育明	市医保局局长
陈 勇	市住房局局长
王星旦	市机关事务局局长
张曙东	市税务局局长
张昌顺	市消防救援支队政委
陈通汕	思明区政府区长
黄 颖	湖里区政府区长
胡旭彬	集美区政府区长
龚建阳	海沧区政府区长
陈高润	同安区政府区长
李 毅	翔安区政府区长

厦门市养老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,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市民政局局长兼任。组成人员如有变动,由继任者接任,并及时报市养老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。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年2月25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市委办公厅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纪委监委机关。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年2月25日印发

